“第一师阿拉尔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”宣传标识（LOGO）征集活动报 名 表

|  |
| --- |
| 应征方案编号（此项应征者不用填写）： |
| 应征作品内含文件（必填）：  标识（LOGO）设计方案共 件；  其他文件（如有）： |
| 投稿人姓名/机构名称（必填）： |
| 联系电话（固话请注明区号）（必填）： |
| 电子邮箱（必填）： |
|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（选填）： |
| 此表必须与作品一同提交，投稿将视为已阅读、理解并接受《关于征集“第一师阿拉尔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”标识（LOGO）的公告》，并保证所填事项属实。 |